

证券代码：838637

证券简称：普利凯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的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30 日上午 10:00 点。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637	普利凯	2024年7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慎重考虑，经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前述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宜的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与承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前述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 审议《关于〈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出申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7月30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吴小强 联系电话：0755-83652480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D1 栋 150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